

## 苏州海陆重工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设立香港全资子公司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 一、对外投资概述

苏州海陆重工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3年10月26日召开第六届董事会第十一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设立香港全资子公司的议案》，同意公司拟使用自有资金不超过200万美元，在香港设立全资子公司海陆能源控股（香港）有限公司（暂定名，最终名称以登记注册结果为准，以下简称“香港全资子公司”）。

董事会授权公司管理层或管理层指定的授权代理人根据有关规定全权办理本次在香港设立全资子公司的一切具体事宜，授权有效期至香港全资子公司设立相关事宜全部办理完毕为止。

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和《公司章程》等有关规定，本次对外投资事项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本次对外投资不构成关联交易，亦不构成《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管理办法》规定的重大资产重组。

### 二、拟设立全资子公司的基本情况

#### 1、基本情况

注册中文名称：海陆能源控股（香港）有限公司（暂定名）

注册英文名称：Hailu Energy Holding (Hong Kong) CO., Ltd.

注册地：中国香港

公司类型：有限责任公司

经营范围：国际贸易、项目投资、技术进出口及咨询服务等经营活动

股权结构：公司持有其100%股权

2、出资方式：现金出资

3、资金来源：公司自有资金

相关注册信息以主管部门最终核准登记为准。

### 三、对外投资的目的、存在的风险和对公司的影响

本次在香港投资设立全资子公司符合公司的经营发展需要，依托香港的地域优势，加强公司与国际市场的合作交流及海外业务拓展，进一步提高公司市场竞争力和品牌知名度，对公司长期发展和战略布局具有积极影响，符合公司的发展战略和股东的利益。本次对外投资设立全资子公司将导致公司合并报表范围发生变更，香港全资子公司设立后将被纳入公司合并报表范围。

公司目前财务状况稳健，本次对外投资的资金来源为自有资金，不会对公司主营业务、持续经营能力及资产状况造成重大不利影响，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全体股东利益、尤其是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

本次公司设立香港全资子公司尚需通过相关主管部门审核及备案，存在一定不确定性；香港地区的法律、政策体系、商业环境、文化背景与内地存在一定差异，可能给香港全资子公司的后续运营带来一定的风险。公司将严格遵守香港当地法律和政府政策，依法合规开展香港全资子公司设立工作和后续的经营活动。

### 四、备查文件

1、第六届董事会第十一次会议决议。

特此公告。

苏州海陆重工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3年10月28日